

■ 南投縣政府 公告

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府建都字第11300333881號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變更日月潭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暨「變更日月潭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並舉辦說明會，請周知。

依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第26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時間：自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8 日止，計 30 天。
- 二、公開展覽地點：分別於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及魚池鄉公所公開展覽 30 天，並於 113 年 3 月 4 日上午 10 時假魚池鄉公所禮堂舉辦說明會。
- 三、本次公開展覽相關資料，亦將登載於南投縣都市計畫便民資訊查詢系統(網址：<http://up.nantou.gov.tw/>)，民眾可自行上網查閱。
- 五、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案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並檢附繪有建議內容之相關位置圖向本府提出陳情意見(陳情書格式可逕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魚池鄉公所或說明會當場索取)。

■計畫內容概述

一、計畫緣起與目的

日月潭特定區位於南投縣魚池鄉，其中最負盛名的「日月潭」乃全臺最大湖泊，也是臺灣國際級的觀光旅遊勝地，在中央與地方協同努力之下，日月潭連續兩年榮獲「全球百大綠色旅遊目的地」認證銀質獎，宣示打造永續旅遊的環境，實乃刻不容緩之任務。

而日月潭特定區計畫於61年發布實施後，分別於75年及104年辦理二次通盤檢討，作為空間發展部門最重要的指導計畫，除了是公私部門的協作平臺、各管理機關的協調平臺之外，更必須符合未來世界潮流，從聯合國的永續發展目標SDGs，以及2050年淨零碳排共識，朝向「有效的永續管理規劃」、「社會與經濟利益最大化」、「提升文化傳承效益」與「減少環境負面影響」邁進。

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規定，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每3或5年內至少應通盤檢討一次，依據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建議做必要之變更。日月潭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暨日月潭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分別於104年6月、105年10月發布實施，均已逾法定期限，實有辦理整體性通盤檢討之必要，故依「南投縣國土計畫」的指導，針對土地使用、公共設施、觀光遊憩、交通系統與環境管理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等面向全面檢視，並配合相關政策及建設計畫與地方人民團體之期許，做必要之調整。

二、計畫範圍及面積

本特定區隸屬魚池鄉之日月村、水社村、中明村、大林村及頭社村，計畫範圍之地形幾乎全屬山林及湖泊，計畫範圍主要包括名勝巷、北旦、水社及伊達邵等地區，及鄰近山脊線為界之保安林管制區，計畫面積合計1,912.04公頃。

三、法令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2 條。

四、通盤檢討變更內容概述（詳細變更內容請參閱主要計畫書第陸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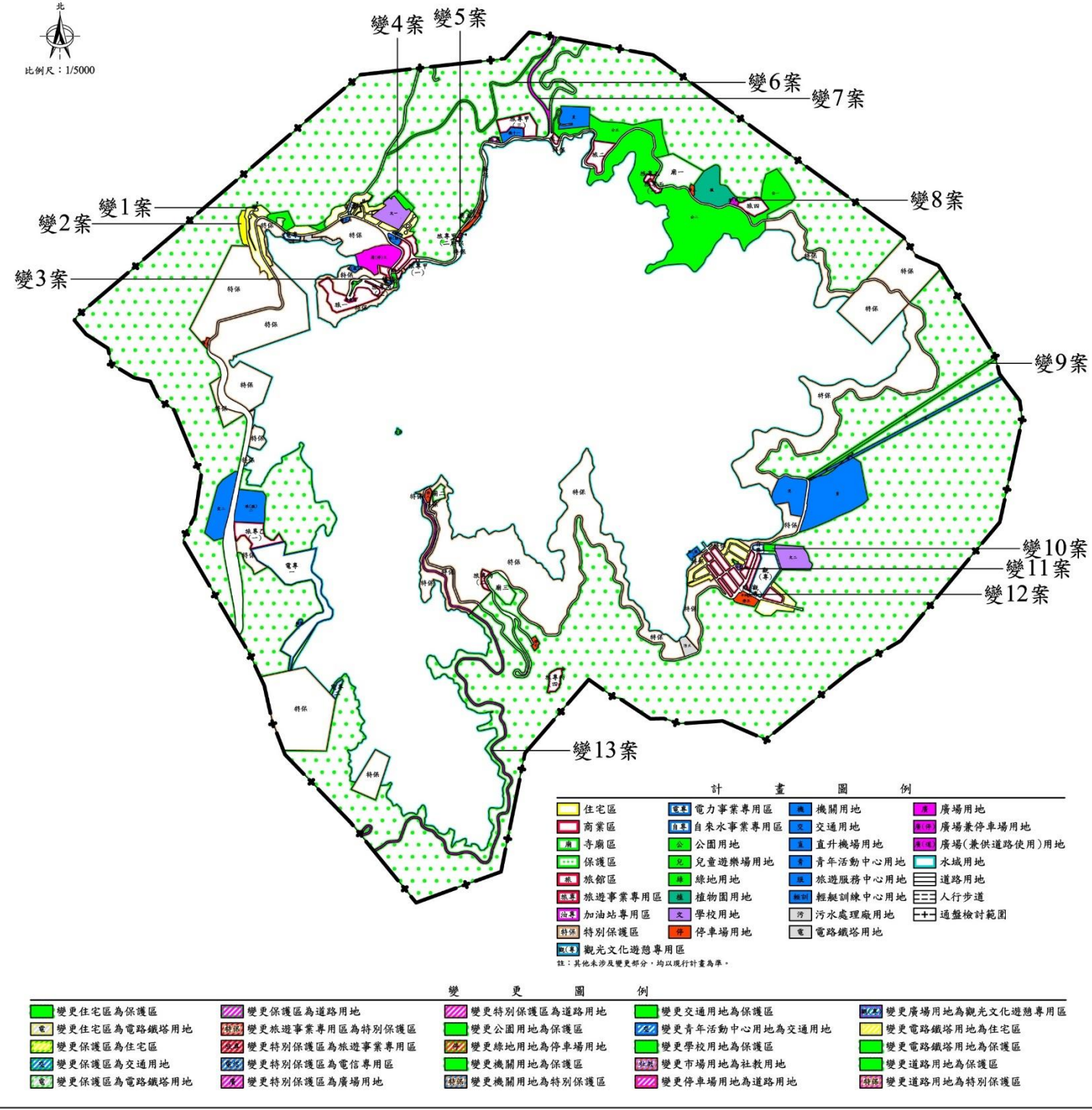
依特定區發展現況、需求預測及規劃構想與檢討變更原則，本次通盤檢討共提出13件變更案，有關詳細變更位置參見後頁附圖1。

編號	變更概要	變更內容	
		原計畫	新計畫
變1案	調整電路鐵塔實際使用範圍	住宅區 0.0078公頃	電路鐵塔用地 0.0078公頃
		保護區 0.0037公頃	電路鐵塔用地 0.0037公頃
		電路鐵塔用地 0.0049公頃	住宅區 0.0049公頃
		電路鐵塔用地 0.0067公頃	保護區 0.0067公頃
變2案	調派住宅區至適宜區位	龍鳳宮周邊住宅區 1.23公頃	保護區 1.23公頃
		水社地區西側保護區 0.84公頃	住宅區 0.84公頃
變3案	調整機5用地實際使用範圍	機5用地 0.05公頃	特別保護區 0.05公頃
		特別保護區 0.08公頃	電信專用區 (不作第5款使用) 0.08公頃
變4案	無開闢計畫之校地	文1用地 0.68公頃	保護區 0.68公頃
變5案	調整旅專甲(二)實際使用範圍	特別保護區 0.04公頃	旅遊事業專用區 (旅專甲(二)) 0.04公頃
		旅遊事業專用區 (旅專甲(二)) 0.0077公頃	特別保護區 0.0077公頃
		特別保護區 0.03公頃	廣場用地 0.03公頃
變6案	無開闢計畫之道路	道路用地 1.70公頃	保護區 1.70公頃
變7案	臺21線	保護區 0.94公頃	道路用地 0.94公頃
變8案	調整公園用地之畸零地為保護區	公1用地 0.17公頃	保護區 0.17公頃
變9案	調整纜車路線實際使用範圍	交通用地 2.07公頃	保護區 2.07公頃
		保護區 1.86公頃	交通用地 1.86公頃
		青年活動中心用地 0.15公頃	交通用地 0.15公頃
變10案	機14無使用需求	機14用地 0.27公頃	保護區 0.27公頃
變11案	伊達邵市場用地	市場用地 0.09公頃	社教用地 0.09公頃
變12案	廣場與綠2畸零地併鄰近分區變更	廣場用地 0.0073公頃	觀光文化遊憩專用區 0.0073公頃
		綠2用地 0.02公頃	停車場用地 0.02公頃
變13案	臺21甲線	停車場用地 0.0030公頃	道路用地 0.0030公頃
		道路用地 0.0036公頃	特別保護區 0.0036公頃
		特別保護區 0.94公頃	道路用地 0.94公頃
		保護區 3.52公頃	道路用地 3.52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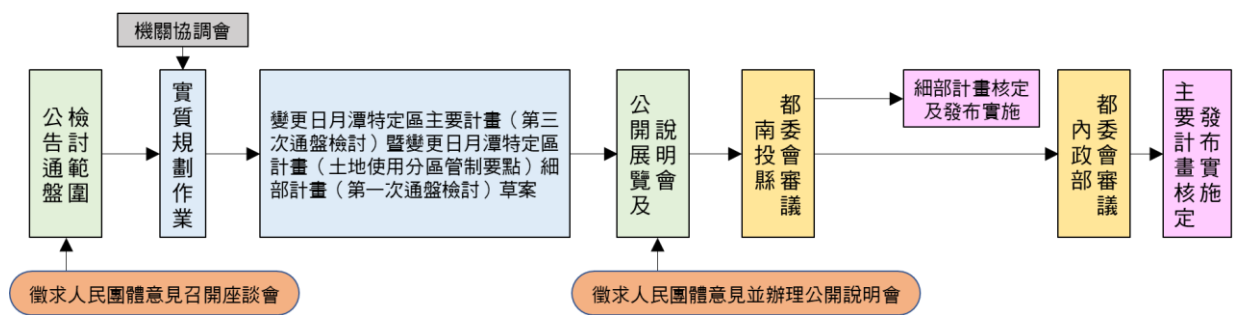
註：表內面積應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五、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修訂重點摘要（詳細變更內容請參閱細部計畫書第五章）

配合主要計畫變更增列電信專用區、社教用地土管條文，以及因應地方發展需求，調整特別保護區、公二用地、廣（停）三之土管內容，其餘變更內容請詳細部計畫書第五章。



附圖 1 變更日月潭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位置示意圖



附圖 2 通盤檢討辦理流程圖

公開展覽「變更日月潭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暨
「變更日月潭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表

編號	建議位置	建議理由	建議事項
(免填)	一、土地標示： 段 小段 地號 二、門牌號碼：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填表時請注意：

- 一、本意見表不必另備文，並可逕自 <http://up.nantou.gov.tw/formDownload> 下載使用。
- 二、建議理由及事項，請針對計畫範圍內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
- 三、「編號」欄請免填。
- 四、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得於公告徵求意見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單位）、聯絡電話、地址、建議事項、變更理由及位置圖等，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或魚池鄉公所提出建議意見，俾供本府辦理都市計畫之規劃參考。
- 五、建議意見可親送魚池鄉公所或南投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或郵寄至南投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地址：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 660 號；電話：049-2222106。

是否列席都市計畫委員會 是 否

陳情人或團體代表： _____ 簽章

聯絡電話：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資料內容為公開展覽草案，應以將來公告發布實施之計畫書圖內容為準。